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3 和 132

人力资源管理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  
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特别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是根据大会 2003 年 4 月 15 日第 57/306 号决议提交的，其中大会请秘书长记录性剥削和有关罪行的调查情况。本报告提供资料说明 2006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联合国系统内有关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指控。报告还介绍在执行联合国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标准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 一. 引言

1. 大会第 57/306 号决议请秘书长除其他外记录对人道主义援助人员和维持和平人员所犯的性剥削和有关罪行的调查情况，以及就此采取的所有有关行动。2003 年 10 月 9 日，秘书长根据该项决议发表其有关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特别措施的公报（ST/SGB/2003/13）。该公报针对的是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包括单独管理的各机构和各方案的工作人员。正如公报所界定，“性剥削”是指为性目的实际利用或意图利用弱势地位、权力差别或信任的任何行为，包括（但不仅限于）从对他人的性剥削中获取金钱、社会利益或政治利益。“性虐待”一词是指通过暴力手段或者在不平等或胁迫条件下，实际或威胁实施对人身的性侵犯行为。

2. 针对第 57/306 号决议的要求，并根据秘书长的公报，本报告列出了 2006 年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的数量和类别，并阐述了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对这些指控的调查情况，以及为实行联合国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的行为标准所获进展。

## 二. 2006 年有关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报告

3. 按照秘书处的要求，所有被要求提供信息的 41 个联合国实体都提供了关于 2006 年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的材料。附件一载有被要求提供信息的实体清单，包括联合国秘书处各部厅以及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5 个实体报告 2006 年收到有关性剥削或性虐待的新的指控，36 个实体没有收到任何指控。所有实体报告的新的指控共达 371 项。

4. 指控的性质和调查的结果详载于本报告附件。如果这些附件没有提到某个实体，就表示对该实体的人员没有提出指控。由于与维持和平行动部有关的指控涉及文职人员、军事人员、警察和惩戒人员，而且对每类人员采取的后续行动需要不同的程序，所以在附件中分别予以载列。

5. 有 14 项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涉及维持和平行动部之外的联合国实体人员。附件二按照指控性质和联合国实体列示指控数目。

6. 大会第 59/287 号决议授权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调查严重不当行为的指控。根据该项决议，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现已向监督厅报告，以便进行调查。单独管理的各基金和方案的调查由各自调查单位进行。向监督厅报告的指控予以记录和评估，然后酌情按优先次序展开调查或结案。随后对于要优先调查的指控作初步调查，以确定根据现有证据是否有理由作进一步调查。如果确定已现有充分证据可对案件进行调查，该案则列入待调查类别。在这个阶段，由指定的调查人员核实和确保从原告获取所有相关的资料。

7. 附件三说明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对除维持和平行动部之外联合国其它实体所涉的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的调查情况。已完成的调查结果摘述如下：

(a)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报告了 5 起案件。1 起已被证实，所涉工作人员被立即开除；3 起被确定指控不成立；1 起案件仍在调查中；

(b)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报告了 3 项指控，其中 2 项指控均针对同一工作人员。后查明此人的行为不符合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身份，已被开除。关于第 3 项指控，有关工作人员承认所犯行为，被记过。原告也接受了该名工作人员的道歉；

(c)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志愿人员方案）报告了 2 项指控。其中 1 项针对被指派到开发署驻利比里亚办事处的 1 名志愿人员，其他指控针对被派到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 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这 2 项指控已上报给监督厅。联合国志愿人员总部也调查了与联刚特派团联合国志愿人员有关的指控，但经核实认为查无实据。对这 2 个案件，监督厅的调查结果尚未知晓；

(d)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报告了 4 项指控，其中 2 项指控针对 1 名工作人员，后来此人被开除。对其他 2 项指控的调查显示，有 2 人是粮食计划署承包商的雇员，而不是粮食计划署的工作人员；但这两人的身份无法确认。后来粮食计划署采取措施促使承包商遵守联合国有关性剥削或性虐待的行为标准。

8. 2006 年向监督厅报告与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有关的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共 357 项。附件四按月份和维和任务开列指控数量。已报告的指控数量以联刚特派团最多，共 147 项。

9. 附件五说明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的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的调查情况。<sup>1</sup> 在已报告的 357 项指控中，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对联合国人员 82 项指控的调查。调查结果如下：

(a) 对军事人员进行的 66 项调查中，有 53 项调查确认指控查无实据，其余 13 项得到证实。对 13 人都已采取惩戒行动，将其遣送回国。维持和平行动部已向部队派遣国通报了这些调查的结果，并获悉 2 个会员国对 7 名军事人员采取行动的情况。会员国采取的行动包括 3 人被降级，4 人被扣押，5 人被军队开除；<sup>2</sup>

(b) 在 12 项针对文职人员的调查中，有 2 项调查确认指控成立。在 1 项调查中，1 名工作人员在调查尚未结束就向联合国辞职。已完成的调查结果显示，该名工作人员犯有性剥削或性虐待行为。在另一项涉及承包商的调查中，合同已予终止；

<sup>1</sup>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部提供的指控和调查数目，应当指出，这些数字并不反映出被指控行为人或受害人的人数，因为几项指控可能只牵涉 1 名被指控行为人，而且 1 项调查也会牵涉一个特遣队，包括多个被指控行为人。

<sup>2</sup> 有几个人受到几种处罚。

(c) 在 4 项针对警察和惩戒人员的调查中，有 1 项涉及警察的调查确认指控成立。

10. 附件六按联合国人员职类和指控性质开列涉及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的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的调查数量。有些指控所列事实来源不同，内容不完整或不一致，因此，指控的确切性质只能在调查完成后才能确定。例如，有些案件中有人提出涉及未成年人卖淫的指控，但后来的调查显示，指称的受害人不是未成年人，其年龄超过 18 岁。

### 三. 意见

11. 上报的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总数仍相对稳定，2006 年有 371 项指控，2005 年有 373 项。

12. 涉及维持和平行动部以外的联合国实体人员的指控数量有所减少，2006 年有 14 项。2005 年针对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的指控有 33 项；其中 14 项涉及用电子邮件散发淫秽书画。本报告没有载列有关观看或散发淫秽书画但不涉及援助受惠者的指控，因为这些行动不构成秘书长防止性剥削或性虐待的公报所指的不当行为。但这些行为仍被视为不当行为，并须接受纪律制裁。

13. 大多数指控，即 371 项指控中的 357 项，涉及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这一数字比 2005 年的 340 项指控增加 5%。不过，应当指出，2006 年维和人员人数增加了大约 14%。指控数量增加的部分原因可归于报告机制的改善，因为在这个期间设立了富有敬业精神的行为和纪律小组，在维持和平行动部的若干特派团内设立了内部监督事务厅驻地办公室，<sup>3</sup> 并加强了报告机制的协调以及重点执行维持和平行动部对付性剥削或性虐待的综合战略。随着维持和平行动部开始扎实开展预防和强制执行工作，有关性剥削或性虐待的报告于 2006 年年底逐步减少。2006 年 12 月报告的指控仅为 12 项，而 2006 年 1 月有 97 项。

14. 2006 年期间，对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的性剥削或性虐待指控的记录方面出现了几项挑战。有些指控是直接向监督厅报告的，但同样的指控也可能向特派团报告。此外，向监督厅报告的多项指控可能只涉及一个人；反之，一项指控可能涉及不止一个人。监督厅的保密规定给比较和协调维持和平行动部通过各特派团接收的数据造成困难。这两个实体正在制订使数据收集同步的机制和程序。

<sup>3</sup> 在下列特派团内设立了内部监督事务厅驻地办事处：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和联合国布隆迪行动。2006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国布隆迪行动完成其任务，内部监督事务厅办事处被关闭。

## 四. 加强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措施

### 继续遵守秘书长的公报

15. 2006 年基线措施执行工作继续取得进展，以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事件发生，并在发生这些事件时便利应对和报告这些事件。秘书长关于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公报（ST/SGB/2003/13）规定，所有实体都必须坚持一些具体的最低标准，其中包括：

(a) 每个联合国实体指定一名协调人，接收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指控，同时向工作人员通报设立协调人的情况及其目的。有外地行动和特派团的实体还需要向当地人民说明设立协调人的情况及其目的；

(b) 分发秘书长的公报（ST/SGB/2003/13）；

(c) 根据既定的规则和条例迅速采取行动，处理工作人员不当行为的案件；

(d) 把性剥削和性虐待案件的调查结果以及本单位因此采取的行动迅速通知总部管理部。

16. 向本报告提供情况的所有 41 个实体都确认它们遵守了秘书长公报规定的标准。

17. 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ST/AI/1999/7）和所附的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服务合同总则中增添了要求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遵守秘书长公报（ST/SGB/2003/13）规定的禁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标准的内容，从 2006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所有工作地点的执行干事也得到指示，向新的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提供该公报。

18. 同样，2005 年 6 月第一次修订、后来并于 2006 年 2 月再次修订了适用于公司订约人的《联合国合同总则》，其中增列了订约人的一项义务，即须采取一切适当措施防止订约人、订约人的任何雇员或订约人为提供合同规定的服务可能聘用的任何其他对任何人进行性剥削或性虐待。

### 防止性剥削或性虐待工作队

19. 2005 年，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以及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成立了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联合工作队，由维持和平行动部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主持工作，这个工作队继续执行任务，为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的事件创造一个强有力的支助环境，并且编写政策建议，以便建立对管理职责的共同了解。为提高其效用，2006 年 6 月请非政府组织参加工作队，工作队改名为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以及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工作队。此外，工作队决定其工作重点是制订联合国系统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战略。

20. 为了使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能得到他们需要的帮助，工作队与会员国进行广泛协商，以期最后确定关于援助和支持受联合国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受害人的政策说明和全面战略草案。政策说明和战略草案已在 2006 年 5 月 25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 (A/60/877) 中提出。

21. 在 2006 年 12 月的续会上，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审议了这项提案，并且再次表示，它认为援助受害者的战略是全面解决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重要内容。<sup>4</sup> 特别委员会认为全面战略草案可能适用于整个联合国系统，因而请大会主席召开关于援助和支持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会议，以便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结束前向大会报告讨论结果。<sup>5</sup> 同时，特别委员会认为，在援助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的全面战略通过之前，维持和平特派团应在特派团现有预算范围内，继续为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提供紧急援助。<sup>5</sup>

### 维持和平行动部行为和纪律小组

22. 2005 年 11 月在纽约成立维持和平行动部行为和纪律小组之后，2005 年和 2006 年已向外地部署了专职人员。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下列维持和平特派团设立了行为和纪律小组：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联布综合办)、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 (联科行动)、联刚特派团、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联利特派团)、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科索沃特派团)、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联海稳定团)、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印巴观察组)、联合国苏丹特派团 (联苏特派团) 和联合国塞拉利昂综合办事处 (联塞办事处)。

23. 设立行为和纪律小组加强了特派团以更加一致的方式处理不当行为的能力。纽约总部的行为和纪律小组编写了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部处理行为和纪律问题的战略，并且监督维和部管理的所有特派团各类人员的行为和纪律状况。

24. 特派团的行为和纪律小组作为主要顾问，向特派团团长提供各类人员所有行为和纪律问题的咨询意见，并执行有关措施防止不当行为、强化联合国行为标准，并在必要时采取补救行动。行为和纪律小组还接收和监测对不当行为的指控，包括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指控，把这些指控转交适当的调查部门，并就调查结果向受害者和宿主提供反馈意见。

25. 行为和纪律小组还负责筹备并对联合国人员和当地民众开展秘书长公报所述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标准的培训和提高认识活动。行为和纪律小组采用题为“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培训单元，连同联合国行为守则录像等其他培训工具，在所有维持和平人员进入维持和平工作地点时，继续对他们进行培训。2006 年编

<sup>4</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19 号》(A/61/19(Part I))，第 2 段。

<sup>5</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19 号》，(A/61/19(Part II))，第 71 段。

制了中级和高级管理人员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职责的单元培训材料，预计在 2007 年底之前定稿和分发。

26. 维持和平行动部通过行为和纪律小组继续编写和执行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政策和战略，2006 年还编写了关于建立福利和娱乐设施的标准业务程序，现已分发给各特派团。

### 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高级别会议

27. 为了进一步努力寻求对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全联合国战略的广泛支持，2006 年 12 月 4 日在纽约举行了联合国和非政府人员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高级别会议。会议由维持和平行动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主办。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会员国的代表参加了会议。

28. 这次会议为联合国、非政府组织和国际组织的高级领导人提供了一个机会，以评价目前在防止和应对其人员性剥削和性虐待方面取得的成绩和面临的挑战。会议还为这些组织的高级领导人提供了一个机会，在防止其工作人员今后的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指明了前进的道路。会议发表了关于消除联合国和非联合国人员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承诺声明，其中有促进迅速实施关于防止和消除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标准的 10 项原则。该声明构成了解决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联合国系统战略的基础，会议主办机构将牵头编写共同的战略性机构计划。在向本报告提供情况的 41 个实体中，有 40 个实体确认他们赞同这项声明。另有 27 个非联合国实体也赞同这项声明。

### 目前正在审议中的其他政策草案

29. 除了援助和支持性剥削和性虐待受害者的政策说明和全面战略草案之外，会员国还在审议作为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综合战略组成部分的若干政策草案。

30. 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赞同一揽子解决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改革措施，同时建议修改联合国和部队派遣国示范谅解备忘录草案，把联合国行为标准列入其中。<sup>6</sup> 秘书长的报告（A/61/494）提出示范谅解备忘录草案，随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特设专家工作组最后定稿。2007 年 6 月，特别委员会审议了备忘录草案，并决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示范谅解备忘录中列入拟议的修正案。

31. 在同一届会议上，大会还建议秘书长任命一个专家组：(a) 就确保联合国人员对联合国行动服役期间的行为负责的问题提出咨询意见；(b) 在联合国和部队派遣国签订谅解备忘录之前，就能否和如何用消除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标准约束特遣队成员提出咨询意见；以及(c) 研究和提出制订适用于各类人员的标准化行

<sup>6</sup> 大会第 59/300 号决议，其中引用了 A/59/19/Rev.1 号文件。

为准则的方式。两个法律专家组都在秘书长的说明（见 A/60/980 和 A/61/645）中提出了他们的建议，目前大会正在审议中。

## 五. 结论

3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在建立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的可持续框架方面继续取得关键性进展。维和部设立了行为和纪律小组，因而能够以协调一致的方式，着重预防性剥削和性虐待，并实施相关的行为标准。打击性剥削和性虐待高级别会议以及人道主义事务执行委员会——和平与安全执行委员会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联合工作队的工作，是在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全面实施预防虐待和实施行为标准以及与非政府组织伙伴组织建立战略协作方面的重要步骤。目前大会正在审议的政策草案一旦最终定稿，并加以实施后，也将成为预防性剥削和性虐待全面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33. 2006 年报告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数目依然没有变化，这说明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依然是联合国今后面临的重大挑战。联合国认识到，将有必要建立更加有效的报告机制，改进调查程序，并加强社区宣传。

34. 秘书处继续致力于改变组织文化，以威慑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并敦促各会员国全力支持本组织采取的措施和通过的必要政策，以保证零容忍政策在所有特遣队都得到执行。

35. 请大会注意到本报告。

## 附件一

### 被要求提供有关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资料的联合国实体

现将被要求提供有关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资料的联合国实体列入如下。标有星号的实体报告指出，2006年1月至12月期间收到了新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所有其他实体报告，在此期间未收到指控。

- 秘书长办公室
- 内部监督事务厅
- 法律事务厅
- 政治事务部
- 裁军事务部
- 维持和平行动部\*
-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 新闻部
- 安全和安保部
- 管理事务部
- 建设和平支助厅
-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
-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
-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
- 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包括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包括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 非洲经济委员会
- 欧洲经济委员会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 联合国志愿人员\*
- 联合国人口基金
-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联合国大学
-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 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
- 前南问题国际法庭
- 国际贸易中心
- 世界粮食计划署\*

## 附件二

## 除维持和平行动部之外联合国其它实体报告的指控性质\*

20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指控性质	难民署工作人员	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	志愿人员 (其他人员)	粮食计划署 工作人员	粮食计划署 (其他人员)	小计
与未成年人发生性关系	0	0	0	0	1	<b>1</b>
剥削性性关系	4	0	0	1	0	<b>5</b>
与妓女发生性关系	0	0	1	1	1	<b>3</b>
性攻击	1	1	0	0	0	<b>2</b>
强奸	0	0	0	0	0	<b>0</b>
其他(对未成年人的 性挑逗)	0	2	0	0	0	<b>2</b>
其他(为援助受益人 安排就业机会)	0	0	1	0	0	<b>1</b>
<b>共计</b>	<b>5</b>	<b>3</b>	<b>2</b>	<b>2</b>	<b>2</b>	<b>14</b>

\* 报告无指控的实体未列入表中。

## 附件三

## 2006 年报告的指控的调查情况（除维和行动部之外的联合国所有实体人员）20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实体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调查情况			
	收到指控总数	缺乏证据或已结案	证据确凿	调查正在进行中
难民署	5	3	1	1
近东救济工程处*	3	0	3	0
志愿人员	2	0	0	2
粮食计划署**	4	2	1	0

\* 近东救济工程处报告的三起指控中，两起涉及同一个工作人员。

\*\* 粮食计划署报告的四起指控中，两起涉及同一个工作人员。

## 附件四

**2006 年向内部监督事务厅报告针对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的指控数目  
(按维持和平特派团排列)**

特派团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共计
联海稳定团	4	1	6	8	4	1	3	2	4	11	1	3	<b>48</b>
西撒特派团	-	-	-	-	-	-	-	-	-	-	1	-	<b>1</b>
联刚特派团	39	66	19	14	6	2	3	3	8	3	9	4	<b>176</b>
联布行动/联布综合办	14	1	1	1	1	1	3	-	-	-	2	-	<b>24</b>
联塞部队	1	1	-	-	-	1	-	-	-	-	-	1	<b>4</b>
联塞综合办	-	-	-	-	1	-	-	-	-	-	1	-	<b>2</b>
埃厄特派团	-	-	-	2	-	1	-	-	-	-	-	-	<b>3</b>
科索沃特派团	1	-	-	-	-	-	-	-	-	-	-	1	<b>2</b>
联利特派团	34	5	5	5	5	8	2	-	-	3	3	1	<b>71</b>
联苏特派团	1	1	3	2	-	4	-	3	-	-	3	2	<b>19</b>
联科行动	3	-	-	-	-	-	1	-	-	1	1	-	<b>6</b>
联格观察团	-	-	1	-	-	-	-	-	-	-	-	-	<b>1</b>
印巴观察组	-	-	-	-	-	-	-	-	-	-	-	-	<b>0</b>
停战监督组织/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	-	-	-	-	-	-	-	-	-	-	-	-	<b>0</b>
观察员部队	-	-	-	-	-	-	-	-	-	-	-	-	<b>0</b>
联黎部队	-	-	-	-	-	-	-	-	-	-	-	-	<b>0</b>
联阿援助团	-	-	-	-	-	-	-	-	-	-	-	-	<b>0</b>
联伊援助团	-	-	-	-	-	-	-	-	-	-	-	-	<b>0</b>
<b>共计</b>	<b>97</b>	<b>75</b>	<b>35</b>	<b>32</b>	<b>17</b>	<b>18</b>	<b>12</b>	<b>8</b>	<b>12</b>	<b>18</b>	<b>21</b>	<b>12</b>	<b>357</b>

## 附件五

**2006 年所报告对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的指控调查情况**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人员类别	联合国完成的调查 总数 <sup>a</sup>	联合国调查后认定证 据不足的案件总数	联合国调查后认定证 据确凿并提交给人力 厅采取进一步行动的 案件总数	认定证据确凿并提交 给雇主采取进一步行 动的案件总数 <sup>b</sup>	认定证据确凿并提交 给会员国采取行动的 案件总数
	(1)	(2)	(3)	(4)	(5)
文职人员 <sup>c</sup>	12	9	1	1	不适用
联合国警察和管教人员	4	3	不适用	不适用	1
军事人员 <sup>d</sup>	66	53	不适用	不适用	13
<b>共计</b>	<b>82</b>	<b>65</b>	<b>1</b>	<b>1</b>	<b>14</b>

<sup>a</sup> 第 1 栏是第 2、3、4 和 5 栏的总和(文职人员除外)，有 1 人在调查完成前就从联合国离职。

<sup>b</sup> 雇主指的是个人与之签订就业合同的实体，包括私营公司和波恩的联合国志愿人员。

<sup>c</sup> 包括文职工作人员、联合国志愿人员和承包商。

<sup>d</sup> 1 名工作人员在调查完成前就从联合国离职。

<sup>e</sup> 包括参谋、军事观察员和军事特遣队人员。

## 附件六

## 按维持和平行动部人员划分的指控性质

指控性质	文职人员		军警人员		小计
	联合国工作人员	其他联合国人员	联合国警察和管教人员	军事人员	
与未成年人发生性关系 <sup>a</sup>	0	1	1	3	<b>5</b>
剥削性性关系 <sup>b</sup>	3	0	2	19	<b>24</b>
与妓女发生性关系	0	6	1	36	<b>43</b>
性攻击 <sup>c</sup>	0	0	0	1	<b>1</b>
强奸 <sup>d</sup>	0	0	0	2	<b>2</b>
其他 <sup>e</sup>	1	1	0	5	<b>7</b>
<b>共计</b>	<b>4</b>	<b>8</b>	<b>4</b>	<b>66</b>	<b>82</b>

<sup>a</sup> 包括对未成年人性剥削和性虐待方面的所有行为，包括强奸和性攻击，不包括嫖妓。

<sup>b</sup> 指为金钱、食物、就业机会或其他商品或服务而作为交换的性行为，不包括嫖妓。

<sup>c</sup> 根据安全和安保部的“女性安全准则”，“性攻击”指的是一人或多人未经对方允许强迫施行的任何一种行为。

<sup>d</sup> 根据安全和安保部的“女性安全准则”，对“强奸”的理解是在未获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实施的性交行为。

<sup>e</sup> 包括涉及援助受益人的色情资料。